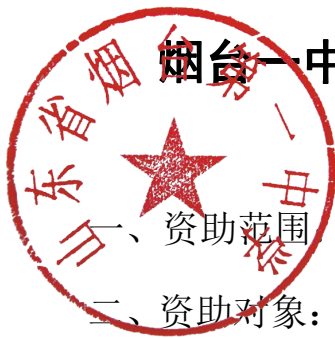




烟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

明白纸

一、资助范围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的普通高中学校。

二、资助对象：具有正式注册学籍、家庭经济困难的普通高中在校学生。

三、资助标准：根据学生资助政策进行三级认定（一般困难、困难、特殊困难）。

四、申请情况说明

（一）情况一：

①学生基本生活费用低于学校所在地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或学校学生日常平均消费水平。

②父母务农无其它经济来源，有两名子女同时在接受非义务教育阶段的普通学历教育，家庭经济负担较重的。

③因其他原因造成家庭经济一般困难的。

（二）情况二：

①父母务农或父母一方暂时失业，家庭成员中有残疾或疾病且医疗费用负担较重的。

②单亲家庭且单亲父（母）无经济收入或收入无法维持学生本人学习、生活需要的。

③因其他原因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

（三）情况三：

①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含脱贫享受政策家庭、边缘易致贫

家庭等) 学生。

② 低保家庭家庭学生。

③ 残疾学生。

④ 孤儿。

⑤ 特困救助供养学生。

⑥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重点困境儿童。

⑦ 烈士子女。

⑧ 低保边缘家庭学生。

⑨ 因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造成经济特别困难的家庭学生。

⑩ 因重大突发意外以及家庭成员患重大疾病等造成经济特别困难的家庭学生。

请预申请国家助学金的家长本周末与班主任联系, 说明申请情况。